**禧阅盛汇项目**

**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服务**

**采购项目**

**竞选采购文件**

**2021年12月23日**

# 一、竞选采购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采购管理规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拟对禧阅盛汇项目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服务项目进行公开竞选采购，按竞选采购程序选定相应服务单位，现将该竞选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对外公开发布。

项目名称：禧阅盛汇项目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服务项目

项目内容：服务单位需按照招选人要求实现禧阅盛汇项目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项目（包括但不限于）：

1.完成招选人活动区域的现场勘查。

2.其他招选人认为必要的内容。

项目含税限价：￥315,000元

竞投人资格：竞投人须具备实施采购项目所需的配套活动物品经营范围；

公示时间：2021年12月23日起至2021年12月27日止。

竞投文件递交受理时间自 2021年12月23日上午9：00起至9:30截止；逾期不予受理。

评审时间：2021年12月27 日10：00

请意向竞投单位按时参与竞投。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城壹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17号16号馆2楼

采购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3534865907

 广州市城壹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 12 月 23 日

二、**竞投须知**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项目 | 禧阅盛汇项目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项目 |
| 2 | 采购单位 | 广州市城壹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地点 |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道长岗村S3101229A19078号地块 |
| 4 | 采购方式 | 公开竞选采购 |
| 5 | 采购范围、内容 | 具体采购内容范围及要求详见后附报价单或后附协议。双方的权利义务、合同期限、费用及支付方式等详见后附协议内容； |
| 6 | 竞投资格要求 | 1. 竞投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并已办理合法税务登记，具有开具相应发票能力；
2. 竞投人须具备实施采购项目所需的配套活动物品经营范围；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投。
 |
| 7 | 承包方式 | 按实结算形式； |
| 8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9 | 报价方式 | 根据采购人要求的报价格式密封报价；  |
| 10 | 最高含税限价 | 竞投含税总价不得超过人民币叁拾壹万伍仟元整（￥315,000元）； |
| 12 | 评审方式 | 综合评审； |
| 13 | 竞投文件编制要求 | 1. 竞投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竞投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2. 竞投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3. 竞投人须用人民币作为报价的货币单位。竞投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 14 | 竞投文件的组成 | 1. 提供符合本采购项目竞投资格要求的《营业执照》；2. 密封完好的竞投报价清单（盖章）；3. 有效法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盖章）；4. 竞投人认为须提交与评分内容相关的其他资料。 |
| 15 | 竞投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所有竞投文件应用A4规格纸打印，并装订成册。竞投文件于封面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 |
| 16 | 竞投文件递交时间及截止时间 | 竞投文件递交受理时间自2021年12月27日上午9：00起至9:30截止；逾期不予受理。 |
| 17 | 竞投有效期 | 从竞投截止日起，竞投有效期为60日历天。 |
| 18 | 竞投保证金 | 本采购项目不设竞投保证金。 |
| 19 | 竞投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竞投截止时间之后，竞投人不得对其竞投文件做任何修改。从竞投截止时间起至竞投有效期前，竞投人不得撤回其竞投文件。 |
| 20 | 竞投文件递交地点 | 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17号16号馆2楼 |
| 21 | 知识产权 | 参与本采购项目的竞投人须接受及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竞投服务时（含竞投人提供的设计、软件、服务及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享有不受限制的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如竞投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应由竞投人负责获得并提供给采购人使用，其竞投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竞投人没有单独列出的，视为已包含在相应报价中。一旦使用竞投人提供的服务（含竞投人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采购人不再承担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纠纷。 |
| 22 | 禁止事项 | 采购人、竞投人不得相互串通竞投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竞投人参与竞争；各竞投人不得向采购人或采购人组成的评审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选。 |
| 23 | 保密要求 | 由采购人向竞投人提供的采购/招选文件、用户需求书等所有资料，竞投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非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竞投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竞投以外的任何用途。 |
| 24 | 采购联系方式 | 采购单位：广州市城壹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17号16号馆2楼联 系 人：杨先生联系电话：13534865907 |
| 25 | 其他 | 1. 本采购项目信息在广州市城壹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链接：http://www.gzcityone.com）发布，符合资格的意向竞投人可行进行竟投并承担所有与其参加竞投有关的全部费用。2. 提交竞投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应接收竞投人递交的有效竞投文件少于三家时，则采购招选工作失败，已递交的竞投文件原封退回。采购人将按有关规定另行组织采购招选工作。3. 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

**三、招选人需求**

1、概述

（1）宗旨

为满足禧阅盛汇项目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项目提供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功能开发及后期的运营维护服务。

（2）项目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道长岗村S3101229A19078号地块

2、商务要求

（1）服务报价

由竞投人报价，最高含税限价人民币叁拾壹万伍仟元整（￥315,000元），高于最高限价及单价限价的报价无效。

采购人实际举行活动的天数以采购人的书面合同为准，并根据中标服务时间按实结算，合同期内实际货款不超过合同含税总价（即中选人中标含税总价）。

投标人须报出投标含税总报价、每项服务单价。以投标含税总报价作为评分依据。

（2）其他

除招选人在竞选文件中明确外，中选单位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分包或挂靠本项目。如发现中选单位以转包、分包或挂靠的方式谋取选中，招选人有权解除合同及要求赔偿。

竞投人应具有良好商誉及信用，若竞投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存在重大产品质量及环保纠纷、及被政府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招选人有权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或作废标处理。

（3）服务期

签订采购合同后按采购人通知开始计算服务期

3、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  |
| --- | --- |
| 模块 | 工作内容 |
| 苹果iPad端（基础框架） | 基础框架构建 | App整体架构与功能交互 |
| 基础工具包 | 画笔工具 |
| 房贷计算器 |
| 置业计划书 |
| UI设计 | UI界面 | 标准UI界面 |
| 开机动画 | 开机动画 | LOGO演绎 |
| 品牌页 | 首页与项目楼书 | 标准版首页、电子楼书 |
| 三维沙盘 | 三维沙盘 | 区域沙盘 |
| 项目沙盘（15栋以内） |
| 区位价值 | 区位价值动效版 | 二级区位（湾区、城市区位） |
| 三级区位（项目区位） |
| 园林漫游 | 园林漫游（虚拟） | 场景漫游 |
| 户型鉴赏 | 3D户型图（虚拟） | 精装房/720°轴侧户型 |
| 2D户型图 | 单个户型图展示 |
| 样板间漫游 | 精装虚拟样板间（场景漫游） |
| 阳台景观 | 阳台景观（虚拟） |
| 清水虚拟样板间（场景漫游） | 客厅、餐厅、厨房、卫生间及所有房间的3D建模&720°渲染。 |
| H5手机端小程序 | 基础框架 | H5整体架构，VI设计与功能交互 |
| 微沙盘 | 品牌楼书 |
| 三维沙盘 |
|
| 户型鉴赏 |
| 园林漫游 |
| 大屏端内容转制 | 基础框架 | PC端(大屏)整体架构，VI设计与功能交互 |

4、服务保障措施

（1）本项目服务团队及负责人，如更换负责人须经招选人同意。

（2）本项目服务方案和时间进度表。

（3）服务期间，中选人应派员跟进本项目，根据本项目的要求，提出执行建议、跟踪和控制执行效果等（不限于以上服务内容）。

**四、评审/选定方法及标准**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审法（具体评审标准见后附表） |
| 2 | 评审原则 | 按有关法律、法律及相关规定组建评审小组负责本次采购项目具体评审工作，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标准推荐评审结果。 |
| 3 | 资格/符合性审查 | 1. 评审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各竞投文件进行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具体审查标准见后附表）2. 符合性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审人员的结论为“通过”则该竞投人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否则不通过。3. 不能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竞投文件，不得参与综合评审排序。 |
| 4 | 竞投文件的澄清 | 1.对竞投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竞投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2.竞投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投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投文件的实质性内容。3.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审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
| 5 | 评审标准 | 1.由评审人员对所有有效竞投文件进行评审和排序。（具体评审标准见后附表） 2.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竞投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竞投价相同的，按技术实施服务方案的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竞投价和业绩情况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审人员会抽签决定。评审人员会按上述排列向招选人推荐第一名为中选候选人，其余依次为中选备选人。 |

## 评审/选定方法及标准-附表：

##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禧阅盛汇项目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服务项目

 （请在通过符合性审查框中打“√”，反之打“×”。）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竞投人A | 竞投人B | 竞投人C |
| 1 | 竞投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并已办理合法税务登记，具有开具相应发票能力； |  |  |  |
| 2 | 有效法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  |  |
| 3 | 竞投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招选人需求规定的最高限价。 |  |  |  |
| 结论（通过/不通过） |  |  |  |

**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因素 | 分值分配 | 说明 |
| 价格份 | 30分 | 价格得分 | 30分 | 在限价的80%-100%的合理区间内的所有报价中最低价者得30分，次低价者扣2分，以此类推，凡不在合理报价范围内得0分。 |
| 商务评分 | 10分 | 公司业绩及同类经验 | 10分 | 公司资信情况良好，服务过同类性质项目次数5次及以上得10分；服务过同类性质项目次数4-3次得5 分；服务过同类性质项目2次已下包括2次的得3分（提供相应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证明文件） |
| 方案创意评分 | 30分 | 根据项目的产品， 定制方案 | 30分 | 优秀（25-30分）：整合营销策略策划创意独到创新，且亮点精彩突出，能够很好的建立和大幅提升项目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并建立项目品牌的好感度和打造良好口碑。良好（20-24分）：整合营销策略策划创意新颖，有一定亮点，能够一定程度的建立和提升项目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并建立项目品牌的好感度和打造良好口碑。一般（15-19分）：整合营销策略策划创意能基本表达项目主旨，策划一般，创意缺乏突出亮点，策划对于提升项目知名度和影响力、好感度及口碑，传播品牌价值作用一般。 差（0-14分）：整合营销策略策划创意平淡或跑题，策划亮点乏善可陈，策划对于提升项目知名度和影响力、好感度及口碑的作用较差。 |
| 视觉创意评分 | 20分 | 根据项目产品设计视觉变化 | 20分 | 优秀（15—20分）：视觉创意表现突出，能非常准确地输出项目高端品牌形象及本项目亮点，有效打动目标人群，提升口碑。 良好（10—14分）：视觉创意有一定亮点，能较完整地输出项目高端品牌形象及本项目亮点，较能打动目标人群，较能提升口碑。  一般（0—9分）：视觉创意表现一般，只能基本输出本项目高端品牌形象及本项目亮点，对提升口碑意义一般。  |
| 团队服务评分 | 10 | 团队成员配置实力 | 10分 | 优秀（8-10分）：统筹执行过同类型项目，并形成优秀案例。良好（4—7分）：参与过同类型项目的执行，并对本项目有一定借鉴意义。差（0-3分）：未接触过同类型项目，对此类项目的操作形式完全不了解。 |
| 合计 | 100分 | 　 |

**五、采购合同/协议**

**禧阅盛汇项目**

**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服务项目**

**（范本）**

**项目名称：禧阅盛汇项目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服务项目**

**甲方：**

**乙方：**

**甲方：**广州市城壹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循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

1. **购买的服务项目及费用标准**

乙方为甲方《禧阅盛汇项目》提供数字展厅制作服务，费用标准如下：

1. 数字展厅制作服务费用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价 | 税率 | 含税总价（元） |
| 数字展厅（序列帧） | 1 |  |  |  |
| **最终成交总额（元）** |  |

1. 甲方购买的服务内容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服务内容明细见附件1报价单。
2. **付款方式**
	1. 数字展厅制作服务付款方式：
* 甲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数字展厅服务全额款项的50%，即人民币￥元（大写：），数字展厅终稿验收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数字展厅服务全额款项的50%，即人民币￥元（大写：）。
	1. 以上款项请甲方以转账的方式支付。支付以上款项的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供与付款金额等额的含税增值税专用服务发票（具体税点为国家规定的税点），如甲方已接收乙方发票，在发票开具的360天内不能付款或不能退回乙方发票，给乙方造成的税金损失由甲方承担。
	2. 乙方接受汇款的基本账户信息如下：

|  |  |
| --- | --- |
| 开户名称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非经乙方书面确认，甲方向上述指定账户以外账户进行的付款均不能视为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费用。

1. **验收及交付工作**
2. 最终验收及工作中阶段性确认在此统称为验收。
3. 在验收期中发现问题，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验收申请 5个工作日后，甲方因自身原因拒不验收的，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甲方原因推迟的时间不视为乙方逾期。
4. 验收时，以甲方提供的材料及甲、乙双方之前已确定的产品内容模块为标准进行核对。
5. 在验收的各个阶段中，如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使得工作量增加，且增加的工作量系因甲方原因所致（如：设计图纸变动等甲方原因）并确实需要延长制作工期时，乙方有权在书面报知甲方并经双方协商确定后延长制作工期；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不应偏离已经确立的整体制作内容模块，否则，甲乙双方应另订补充协议确定双方权利义务关系。
6. 乙方在收到合同全部款项后，向甲方交付完整的数字展厅程序及链接。
7. **甲方权利与义务**

4.1 甲方已获得必要的许可和授权，有权按本合同约定使用所购买的服务。

4.2 甲方保证提交的内容不能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承认或加入的国际条约，包括但不限于危害国家安全、淫秽色情、虚假、侮辱、诽谤、恐吓或骚扰、侵犯他人版权或人身权或其他合法权益以及有违社会公序良俗的内容或指向这些内容的链接，否则独自承担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 1. 甲方通过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商务活动所引起的一切法律纠纷均与乙方无关。
	2. 甲方对其在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的安全性负全部责任，并对以其用户名进行的所有活动和事件负全部责任。
	3. 甲方使用“电子商务平台“对购房者提供服务时，如出现第三方恶意攻击，应按照之前双方商定的风险应对预案和乙方建议进行紧急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暂停或取消当前服务/活动），未遵循乙方明确建议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4. 甲方使用“电子商务平台“时上传的图片、文字等内容的版权、合规性由甲方承担，如因违规（包括但不限于被政府机关定义为违反广告法虚假宣传等），连带乙方被政府处罚，相关罚金由甲方承担。
	5. 甲方承诺严格遵守知识产权承诺，只在其业务范围内使用已购买的产品服务，禁止出售乙方产品；禁止基于商业目的模仿乙方的产品和服务；禁止复制和模仿乙方的设计理念、界面、功能和图表；禁止未经乙方许可基于此项服务或内容进行修改或制造派生其他产品；禁止任何第三方泄露乙方受知识产权保护的内容，不得有导致乙方知识产权被损害的行为，比如引进与乙方类似的竞争对手，向乙方的竞争对手展示乙方的软件等行为。如甲方有上述违约行为，乙方有权中止合作。
	6. 实施过程中的差旅费用：乙方本地办公所在地为广州市。对于非办公所在地的项目实施，甲方须承担乙方顾问的差旅食宿费用，交通工具以飞机和高铁为标准，住宿标准不低于当地三星级酒店标准。
1.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在收到甲方按本合同规定支付的全额款项后3个工作日，为甲方开通合同范围所约定软件管理账号及相应功能。
	2. 乙方将负责甲方所购软件的平台维护、更新升级，提供线上或电话方式的答疑服务，为甲方提供区域本土化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协调、提供培训及初始化服务等，辅助上线工作。
	3. 本合同涉及的应用程序、源代码、LOGO、界面设计、应用程序编程接口（API）所关联的所有知识产权归属乙方。
	4. 乙方有义务保障甲方所购服务平台的稳定性。若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功能异常、数据丢失或使用故障，乙方将在工作日两个小时之内响应，并积极推动问题，直至解决，乙方若无及时响应与处理，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有关责任。
	5. 乙方应当从组织结构和技术角度保护用户数据安全，并承诺不公开甲方的保密信息，除非甲方授权乙方透露这些信息，或者相应的法律程序要求乙方提供甲方的用户信息。
	6. 乙方不向其他任何第三方保证和承诺甲方提交的网页和信息符合注册标准，甲方自行对其网站提供的内容、产品、服务等承担全部责任。
	7. 乙方有权随时删除含有任何危害国家安全、淫秽色情、虚假、侮辱、诽谤、恐吓或骚扰、侵犯他人版权或人身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等违法或有违社会公序良俗的内容或指向这些内容链接的网站。
	8. 乙方仅作为软件平台服务提供方，不参与甲方的具体业务。甲方使用乙方软件平台直接或间接所产生的各项收益无需与乙方分享，同样乙方对甲方使用软件平台直接或间接所产生的各类损失也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自双方签署验收书之日起，乙方为甲方提供一年的质量保修期，期间乙方有义务保障所交付产品可以正常使用，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提供所交付产品可以正常使用的运行环境（比如满足正常使用要求的硬件设备，网络，系统版本，正常更新操作，设备电量充足等）
2. **免责条款**
	1. 乙方对因甲方自身原因引起的该许可平台被误用或被擅自修改、计算机设备故障、操作失误、病毒、网络、黑客入侵等情况造成的损失不负责任。
	2. 协议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乙方均不承担责任。
	3. 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造成的无法正常履约，或不可抗力造成给对方的损失或损害。
3.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 在服务使用期满，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后，双方均可终止本合同。
	2. 甲方未依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费用，乙方可暂停相关服务，逾期超过30日，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未依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开通账号时，每逾期一天，应按延迟交付的授权许可费的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已收到的未达到服务标准的款项应退还甲方。
	3. 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面解除合同。合同其中一方根本性的或严重地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主要义务，守约方应给予其不少于30日的合理期限，以便违约方纠正其违约行为。若违约方在前述期限内仍未纠正其违约行为，则守约方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违约方之日解除。若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进行赔偿。
	4. 当双方协议提前解除合同或合同到期终止时，乙方有权即时停止甲方账号、密码等一切服务。
	5. 如果合同被终止，乙方可应甲方要求在合同终止后的30日之内，向甲方提供一个关于甲方专属数据信息的文件或获取甲方专属数据信息文件的方法。在合同终止90天后，乙方有权删除甲方的数据信息。
4.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和解释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2. 本合同自双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双方承认并同意将本合同文本作为双方合同完整的和唯一的表述，以取代此前双方有关此项目内容的所有口头、书面、及其他通信方式中的表述。任何不在本合同书面约定条款范围内的口头承诺对甲乙双方不具备约束力。
	4. 对本合同进行的任何更改和补充，均应由双方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方有效，所有更改、附件、补充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其内容不得与本合同内容相抵触，除非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明确废止本合同的某一条款，否则，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条款相冲突的，以本合同的内容为准。
	5. 本合同所涉及的所有赔偿，双方的赔偿责任均为有限责任，最高赔偿金额不超过本合同实际履行金额。
	6. 本合同涉及的价格约定(包括但不限于续费等)具有时效性的约定，其有效期为自签约之日起1年内有效。
	7. 基于双方属于长期合作的性质，双方合作期间，为保证各自无保留的投入优秀人员到合作项目的持续服务中，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聘用对方在职或离职不超过一年的员工，也不得变相假借第三名义实施此操作。
	8. 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解的原则，协商解决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附件：报价清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州市城壹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电子印章专用电子印章专用**

**日期： 年 月 日**

## 六、竞投文件格式（竞投人提交）

## 附件1：竞投文件封面

**禧阅盛汇项目**

**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服务项目**

**竞投文件**

竞投单位：

竞投日期：2021年 月 日

## 附件2：竞投函

## 竞投函

**致: 广州市城壹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采购人）**

根据你方采购项目 的竞选采购文件要求，我方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愿意遵守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各项资料及报价。
2.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清晰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 我方完全接受该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竞投的规定，并同意放弃对这规定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同意提供采购文件要求的有关竞投的其它资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竞投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或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竞投或其它任何竞投。
7. 如我方的竞投条件被接受，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相关规定签署合同。

竞投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3：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致: 广州市城壹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本授权证明：（姓名）是注册于（地点）的公司法定代表人，现任。在此授权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在 项目的竞选及其合同执行过程中，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起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竞投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附件4：报价汇总表

## 报价汇总表（含税费）

项目名称：禧阅盛汇项目数字展厅智慧销讲系统服务项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报价：

1. 含税总报价： 元，大写：
2. 不含税总报价： 元，大写：
3. 增值税税额： 元，税率： %

报价明细：详见报价明细表

**备注：竞投单位在竞选公告期间已联系招选单位工作人员进行现场核实，位置经双方确认无误。**

注：1.此表为完成采购项目所有服务内容的总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竞投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竞投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竞投总价为最终报价，竞投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竞投；

 3.竞投总报价包括了竞投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4.本竞投价为按实结算；

 5.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6.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竞投文件中；

 7.本表格式仅作参考，竞投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竞投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5：其他资料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2.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盖章）

 3.其他企业综合资信资料（如有）……

 4.其他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资料……

## 公司近两年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总价****（单位/万元）** | **项目时间**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注：请附上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如中标通知书、合同等），评审细则另有要求的，按评审细则提供。

竞投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